

二、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 绍兴市农业农村局 的 绍兴市农产品供销大会（2025绍兴市名优“土特产”年货节）项目（重招） 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01 标：绍兴市农产品供销大会（2025绍兴市名优“土特产”年货节）项目（重招），属于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 杭州星辰律动文化传媒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5 人，营业收入为 168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80 万元，属于 微型企业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供应商名称（电子签名）：杭州星辰律动文化传媒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1月2日

